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8-1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骆和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29,939,893.48	10,330,588,185.58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32,718,230.32	5,606,106,687.67		-1.3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13,514,037.07	-28.31%	15,193,358,825.37	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292,441.44	-25.91%	563,272,085.66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5,237,023.65	-28.02%	434,985,078.27	-1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676,182.38	35.93%	-628,491,379.02	44.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0.18	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0.18	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0.93%	10.02%	-0.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050,85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07,796.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762,595.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82,286.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90,873.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61,083.35	
合计	128,287,007.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6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鸿	境内自然人	43.88%	1,356,920,788	1,017,690,591	质押	1,031,530,000
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2%	600,522,764		质押	223,649,992
泰川	境内自然人	3.39%	104,761,914		质押	104,761,914
马少贤	境内自然人	2.18%	67,392,000	50,544,000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4%	41,542,302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39,682,538			
红土创新基金-江苏银行-红土创新红土紫金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8%	30,158,730			
陈文彬	境内自然人	0.97%	30,000,054			
方芝	境内自然人	0.74%	23,033,01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2%	22,189,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600,522,764	人民币普通股	600,522,764
马鸿	339,230,197	人民币普通股	339,230,197
泰川	104,761,914	人民币普通股	104,761,914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41,542,302	人民币普通股	41,542,302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9,682,538	人民币普通股	39,682,538
红土创新基金-江苏银行-红土创新红土紫金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58,730	人民币普通股	30,158,730
陈文彬	30,000,054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54
方芝	23,033,016	人民币普通股	23,033,01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18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89,800
郑兴泽	21,058,032	人民币普通股	21,058,0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马鸿先生与马少贤女士为兄妹关系,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为马鸿先生与妻子黄晓娟女士共同设立,除以上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1,532,764股;陈文彬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00,054股;方芝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033,016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83,275,258.30	705,816,733.29	53.48%	报告期内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资金到期收到的本金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000,000.00	885,000,000.00	-93.67%	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理财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0,711,871.19	51,488,657.05	95.60%	主要是应收股权转让款、拆借款及应收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3,110,840,972.56	1,901,733,085.71	63.58%	因环保等因素为满足上下游客户需求,供应链业务及目有品牌原材料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7,394,412.81	1,151,636,671.06	-55.94%	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127,393,119.20	39,981,877.89	218.63%	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27,632,685.24	1,131,797,800.00	43.81%	因业务增长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85,784,771.84	1,044,796,366.05	70.92%	因集中采购,尚未到结算期的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73,626,019.94	861,334,999.77	-56.62%	收到客户货款后已发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016,477.78	25,420,150.19	-40.93%	期初应付职工薪酬含有年终奖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9,652,884.43	489,339,109.82	-61.24%	应付股权收购款、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99,239,303.78	341,525,000.00	-70.9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63,333,333.32			融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2,935,556.57			融资租赁产生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库存股	36,622,148.00	113,833,751.25	-67.83%	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193,358,825.37	12,577,459,690.26	20.80%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发展,上半年度供应链管理业务得到较快增长。下半年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优化供应链业务模式,加强供应链业务管理,调整供应链业务发展速度,使得供应链业务有所放缓。
利息收入	21,444,004.46	12,433,425.04	72.47%	主要是报告期内保理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971,055,891.28	11,228,769,357.13	24.42%	随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32,815,964.33	101,392,919.74	30.99%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职工薪酬及限制性股票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7,291,837.75	50,059,426.19	174.26%	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949,682.18	34,886,619.88	-82.95%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33,807,796.16	2,766,700.00	1121.95%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财政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48,546,029.28	63,138,119.98	135.27%	主要是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913,805.07	201,691.56	353.07%	主要是收到的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696,091.29	580,029.52	709.63%	支付的违约金、罚款、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527,525.06	5,448,183.34	368.55%	本期保理业务收到利息增加所致。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4,300,000.00	140,000,000.00	-89.79%	本期保理业务支付的保理款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491,379.02	-1,136,280,455.37	44.69%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的保理业务垫款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672,061.04	-124,974,245.76	1179.96%	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800,000.00	279,335,200.00	-52.46%	主要是少数股东投资减少及上年限制性股票筹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16,550,801.88	837,780,000.00	92.96%	主要是因业务快速发展需要取得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发行中期票据融资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6,143,925.26	148,665,000.00	785.31%	主要是本期偿还的到期债券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5,246,680.41	101,732,717.73	622.72%	主要是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及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07,545.41	1,676,542.47	6360.17%	主要是本期回购员工限制性股票支付的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47,349.20	865,040,939.80	-135.99%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以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东南区域总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西聚构商贸有限公司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关于建设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南区域总部项目的框架协议》,拟以自有资金预计12亿元人民币,在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南区域总部项目。为落实东南区域总部项目的建设工作,全资子公司南昌市汇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3,079.2448万元人民币拍得建设用地。2018年3月12日取得赣(2018)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2358号不动产权证书。

2、2018年6月27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筹划供销商及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为加强公司与供销商的战略协同性,推进公司与供销商共同发展;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激励约束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完善公司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分享和风险共担机制,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公司拟推出供销商及员工持股计划。其中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于拟回购的公司股份。供销商及员工持股计划尚在筹划中。

3、2018年7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5元/股(含5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701,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61%,最高成交价为3.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3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6,611,124.96元(不含交易费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年4月17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124,191,8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18年5月16日实施完成。	2018年05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918031?announceTime=2018-05-08
2018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广州伊邦服饰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厦门君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洪仲海签订《广州伊邦服饰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协议书》,以5,800万元人民币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伊邦服饰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广州伊邦服饰有限公司股权。2018年6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8年06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068581?announceTime=2018-06-19 11:43
2018年5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和募集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鸿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6月28日完成工商登记。	2018年07月02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112387?announceTime=2018-07-02 11:43
2018年4月17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及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和《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度相关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第一期解锁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267,46万股。同时,鉴于当前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继续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同意公司终止第二期和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第二期和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1,901.19万股。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股票数量共31,686,5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份的1.01%。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124,191,894股变更为3,092,505,396股。2018年8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8年08月04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257400?announceTime=2018-08-04
2018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16,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美易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9月10日完成工商登记。	2018年09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431465?announceTime=2018-09-13
2018年10月9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聚构商贸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间接控股子公司广州集亚时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聚构商贸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集亚时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6,000万元人民币、4,500万元人民币,均由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2年,并对其到期偿付本担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09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462317?announceTime=2018-09-22
2018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搜于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2018年9月24日完成注册登记。	2018年09月29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478123?announceTime=2018-09-29
2018年10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间接控股子公司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聚福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41,632.65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632.65万元由该公司股东绍兴市聚福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2,858.61万元认购,增资完成后,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聚福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49%、51%。该公司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联营公司。2018年10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8年10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5491041?announceTime=2018-10-11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鸿先生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16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少贤女士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16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鸿先生、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	2010年01月16日	马鸿先生任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期间;马鸿先生实际控制本公司及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鸿先生		若在公司仓库租赁合同的履行期间内,租赁物业因有权第三方主张权利或就有权部门认定违法而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或者有权部门认定租赁物业为违章建筑予以拆除,追使公司仓库搬迁而导致公司费用增加或损失产生,本人承诺将全额承担相关的费用和损失。	2010年01月20日	在公司仓库租赁合同的履行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能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	至	1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8,218.74	至	67,411.17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282.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下半年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优化供应链业务模式,加强供应链业务管理,调整供应链业务发展速度,使得供应链业务有所放缓。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885,000,000.00			2,729,128,493.15	3,558,128,493.15	19,253,730.09	56,000,000.00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合计	885,000,000.00	0.00	0.00	2,729,128,493.15	3,558,128,493.15	19,253,730.09	56,000,00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106,101	17,503	0
合计		106,101	17,503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7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
2018年07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8-113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针对2018年1月1日起分阶段实施的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修订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要求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单独列报;

(2)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顺序调整;

(4)“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 及其内容作出的归并、分拆、增补调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 资产、净资产及净利润等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8-110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24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1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企业会计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8-111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24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柴海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1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226　公司简称:菲林格尔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Jü rgen V?hringer、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53,007,923.22	981,246,740.24	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9,238,250.70	729,917,532.53	8.1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90,648.77	71,626,389.17	35.5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6,104,909.96	593,735,086.93	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957,094.70	61,381,705.74	2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369,546.58	56,925,354.16	1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4%	11.96%	减少1.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85	-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85	-3.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143.26	-4,042.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75,553.96